

证券代码：300137

证券简称：先河环保

公告编号：2024-030

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再次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4月11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《关于对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关注函》（创业板关注函（2024）第65号，以下简称“《关注函》”），要求公司就所提问题做出书面说明并在2024年4月18日前报送有关说明材料并对外披露，同时抄送河北证监局上市公司监管处。

公司收到关注函后高度重视，立即对涉及的问题进行逐项落实，并于2024年4月18日回复了关注函中已经核实的部分问题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部分问题回复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15）。此外，鉴于关注函中的部分问题仍需相关方进一步落实，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公司于2024年4月25日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延期回复关注函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延期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关注函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029）。

经向中介机构及相关方了解，截止本公告披露日，关注函相关回复工作及资金来源核查仍在有序开展，为保证相关意见的准确及完整，在收购方提供的资料基础上，对银行流水、重大合同等进行复核；此外，在2024年4月上旬相关协议签署后，2024年4月17日，李玉国先生所持公司股份新增15,176,000股被冻结，针对这一突发情况，相关方尚在讨论后续推进方案。鉴于部分问题仍需相关方进一步落实，为保证回复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预计将延期至2024年5月15日前完成关注函回复并履行披露义务。

公司对此次延期回复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，敬请广大投资者谅解。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，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，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北先河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五月八日